

# 上海市松江区国防动员办公室

沪松国动〔2025〕4号

## 关于印发《上海市松江区公用人防工程防汛防台专项应急预案（2025年版）》的通知

各科、所、中心：

现将《上海市松江区公用人防工程防汛防台专项应急预案（2025年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上海市松江区国防动员办公室

2025年3月11日



# 松江区公用人防工程防汛防台专项应急预案 (2025年版)

## 1 总则

### 1.1 编制目的

为有效应对本区公用人防工程因台风、暴雨、洪涝、风暴潮等引发的水灾突发事件,提高全区公用人防工程防汛防台和整体抗风险能力,最大限度地减少人员伤亡和灾害损失,编制本预案。

### 1.2 编制依据

《上海市防汛条例》《上海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办法》《上海市地下空间突发事件应急预案》《上海市松江区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上海市松江区防汛防台专项应急预案》等。

### 1.3 适用范围

本预案适用于本区公用人防工程因台风、暴雨、高潮、洪水等引发的水灾突发事件。

### 1.4 工作原则

以人为本、预防为主,防救结合、抢险救灾先人后物,统一领导,协同配合,高效处置。

## 2 风险评估

我区现有公用人防工程18个(含1个退序工程)。其中,思鲈园、佘山旅游度假区等9个人防工程向社会面开放使用,谷

阳南路、谷阳北路、方塔东村、方塔西村等 9 个人防工程处于空关状态。防汛防台面临的主要风险包括：一是 9 个空关人防工程存在险情发现不及时的风险。二是佘山旅游度假区、云间商场、松江商城等 3 个人防工程结构老化，存在开裂、漏水风险。三是松江商城、云间商场、申越广场、217 工程、区政府人防工程、谷阳南路 20 号等 7 个人防工程因在汛期维护施工，需关注汛期施工相关风险防范。

### **3 组织体系**

#### **3.1 应急工作机构**

区国动办负责全区公用人防工程防汛防台应急管理工作，编制公用人防工程专项应急预案，并指导公用人防工程使用（管理）单位编制防汛防台专项处置规程并进行演练。

区公用人防工程使用（管理）单位负责所在人防工程管理，编制人防工程专项处置规程并进行演练。

#### **3.2 应急指挥机构**

区国动办根据区气象部门的预警信息和区防汛指挥部的指令，开设人防工程防汛防台工作指挥机构，区国动办主要领导任指挥长，分管领导任副指挥长，负责统一指挥区公用人防工程防汛防台应急处置工作，配合区建管委、区房管局落实全区非公用人防工程防汛防台工作。防汛防台指挥通信场所设在区国动办人防战备值班室，防护工程科、民防工程管理所落实指挥行动命令，综合科、指挥行动科、潜力督导科、指挥通信保障中心派人参加

应急指挥。

区公用人防工程使用（管理）单位，根据区国动办防汛防台工作指挥机构的指令，落实应急保障力量，做好防汛防台工作。

## **4 预防与预警**

### **4.1 预防准备工作**

4.1.1 组织准备。召开全区公用人防工程防汛防台工作部署会，明确责任单位和责任人，建立健全应急机制。

4.1.2 工程准备。对存在防汛风险的公用人防工程除险加固；对跨汛期施工的公用人防工程，落实安全度汛措施。

4.1.3 预案准备。编制（修订）公用人防工程防汛防台应急预案，督促指导公用人防工程使用（管理）单位完善应急处置规程，并在汛期前开展不少于 1 次演练。

4.1.4 物资准备。按照分级负责、合理配置原则，储备适量的应急物资和装备器材，保障应急需要。

4.1.5 防汛检查。定期对公用人防工程防汛防台的组织机构、工程保障、预案准备、物资储备等进行检查。

### **4.2 预警级别划分**

对应本市防汛防台应急管理，公用人防工程防汛防台实施四色预警，分别为：蓝色Ⅳ级（一般）、黄色Ⅲ级（较严重）、橙色Ⅱ级（严重）、红色Ⅰ级（特别严重）。

## **5 应急响应**

### **5.1 总体要求**

5.1.1 进入汛期，区国动办实行 24 小时值班制度，视情启动相关应急程序。

5.1.2 根据气象部门预警等级、区防汛指挥部（区防汛办）响应指令、公用人防工程实际汛情，按照四色预警启动相应等级的应急响应。

## **5.2 信息报送**

5.2.1 本区公用人防工程汛情、工情、险情、灾情等防汛信息，实行区国动办人防战备值班室归口处理，由值班员、民防工程管理所依据职责分类上报。

5.2.2 IV 级及以上应急响应期间，实行零报告制度。由区公用人防工程使用（管理）单位在下午 15 时 30 分前，向区国动办人防战备值班室口头报告防汛情况；区国动办人防战备值班员在下午 16 时前，向市国动办总值班室口头或书面报告本区公用人防工程面上防汛情况。响应指令终止后，由民防工程管理所向市国动办防护工程处报送《人防工程领域防汛防台相关工作数据统计表》。

5.2.3 发生汛情、灾情时，区公用人防工程使用（管理）单位立即向区国动办人防战备值班室报告。区国动办防护工程科、民防工程管理所第一时间做好处置准备。区国动办人防战备值班员，在接报后 30 分钟内口头、1 小时内书面向市国动办总值班室、区防汛指挥部值班室报告。

## **5.3 响应行动**

### **5.3.1 IV级应急响应**

5.3.1.1 区国动办加强领导带班和人防战备值班，区公用人防工程使用（管理）单位加强值班值守，密切关注天气及汛情变化，及时接收并准确传达防汛预警信息和响应指令。

5.3.1.2 区国动办、区公用人防工程使用（管理）单位落实应急抢险队伍编组，完成挡水板、沙袋、抽水机等防汛物资器材准备。

5.3.1.3 区公用人防工程使用（管理）单位完成排水沟、集水井垃圾清淤和抽水泵、电源配电箱等设备检修检查。区国动办视情对公用人防工程防汛准备工作进行检查。

### **5.3.2 III级应急响应**

5.3.2.1 区国动办分管领导进入指挥岗位，区国动办防护工程科、民防工程管理所和公用人防工程使用（管理）单位负责人进岗到位。

5.3.2.2 根据相关预案和职责分工，分级检查落实各项防范措施，并根据市、区防汛指挥部的指令，协助实施防汛抢险和各项应急处置工作。

5.3.2.3 区国动办、公用人防工程使用（管理）单位应急抢险队伍进入应急值班状态，做好防汛物资器材启用准备。

### **5.3.3 II级应急响应**

5.3.3.1 区国动办主要领导进入岗位，分管领导、防护工程科、民防工程管理所负责人，综合科、指挥行动科、潜力督导科、

指挥通信保障中心相关人员到岗在位，并视情发布区公用人防工程防汛防台预警信息。

5.3.3.2 区国动办组织人员开展空关等风险较大的公用人防工程防汛防台检查。区国动办、公用人防工程使用（管理）单位应急抢险队伍进入应急处置状态，做好物资调运和抢险抢修准备。

5.3.3.3 区公用人防工程使用（管理）单位负责人到岗在位，并根据应急处置规程，启用防水挡板、沙袋等防汛设备，视情停止经营和使用，组织人员疏散和重要财产转移。

#### **5.3.4 I级应急响应**

5.3.4.1 区国动办主要领导进入指挥岗位，并根据区防汛指挥部指令进驻区城运中心，组织指挥防汛防台抢险工作。分管领导、防护工程科、民防工程管理所负责人，负责防汛防台现场组织指挥。综合科、指挥行动科、指挥通信保障中心相关人员，做好通信保障、信息报送和物资调配等防汛防台抢险工作。

5.3.4.2 区国动办、公用人防工程使用（管理）单位应急抢险队伍进入应急抢险状态。

5.3.4.3 区公用人防工程使用（管理）单位根据应急处置规程，动用全部力量进行紧急排水和抢险抢修。如无法有效控制灾情发展，及时请求区防汛指挥部组织力量增援。

#### **5.4 应急结束**

5.4.1 当灾害得到有效控制时，根据区防汛指挥部（区防汛办）的通知、松江气象台解除有关预警信号或人防工程实际救灾

情况，解除人防工程防汛防台紧急状态，转入常态管理。

5.4.2 根据紧急防汛期的有关规定，调用的应急物资和器材设备等，在汛期结束后应当及时归还；造成损坏或者无法归还的，按照有关规定给予适当补偿或作其他处理。

## **6 应急保障及后期处置**

### **6.1 通信与信息保障**

6.1.1 区国动办主要依托政务网、800兆数字集群政务公网和有线通信，保持公用人防工程防汛防台应急通信畅通。

6.1.2 应急响应行动中，可以利用手机、短信、微信等方式进行联络或信息发布。

### **6.2 物资与资金保障**

6.2.1 区国动办、区公用人防工程使用（管理）单位参照《上海市防汛抢险物资储备定额》规定，储备适量的防汛防台应急物资和装备器材，确保应急使用。

6.2.2 区国动办、公用人防工程使用（管理）单位防汛防台日常工作经费，按照职权划分或合同约定，在相应经费预算中安排落实。

### **6.3 后期处置**

#### **6.3.1 现场清理**

事发公用人防工程使用（管理）单位负责工程内及其主要出入口规定的安全距离范围内的现场清理；因事故造成的电力、供水、燃气、通讯中断及环境污染等，报告有关部门组织抢修和处

置。

### 6.3.2 灾后重建

事发公用人防工程涉及到主体大修、战时设施设备更新，由区国动办按照有关规定组织修复，恢复功能。

### 6.3.3 物资补充

针对防汛防台抢险物资消耗情况，按照分类负责、合理配置的要求，及时补充到位。

## 6.4 奖惩

对防汛抢险工作做出突出贡献的单位和个人，由区国动办审核后，报请区防汛指挥部表彰。

对防汛工作中玩忽职守造成损失的，依据有法律法规追究当事人的责任，并予以处罚，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其刑事责任。

## 7 预案管理

### 7.1 预案解释

本预案由区国动办负责具体解释。

### 7.2 预案修订

区国动办负责组织对本预案进行评估，并视情况变化后做出相应修订报市国动办、区防汛指挥部备案。

### 7.3 预案报备

区公用人防工程使用（管理）单位根据本预案，编制人防工程专项处置规程，并作为本预案的子预案，报区国动办备案。

### 7.4 预案实施

本预案自印发之日起，由区国动办组织实施。

- 附件：1.松江区公用人防工程防汛防台职责分工表  
2.松江区公用人防工程防汛防台信息通联表  
3.松江区公用人防工程防汛防台应急响应行动简表  
4.松江区公用人防工程防汛防台物资配备表  
5.人防工程领域防汛防台相关工作数据统计表

附件 1

## 松江区公用人防工程防汛防台职责分工表

单 位	职责分工
综合科	安排区公用人防工程防汛防台设施设备经费和资金；根据区公用人防工程防汛抢险应急处置需要，紧急落实所需资金；监督防汛防台经费和资金使用情况；负责防汛防台期间办公场所安全管理。
指挥行动科	制定防汛防台期间人防战备值班计划；组织开展防汛防台值班培训。
潜力督导科	开展互联网防汛宣传和信息报道工作；做好应对媒体准备工作。
防护工程科	编制、修订区公用人防工程防汛防台专项应急预案；开设区公用人防工程防汛防台应急指挥机构；牵头相关部门配合区建管委、区房管局落实全区非公用人防工程防汛防台工作；做好防汛防台任务对接、工作协调；起草区公用人防工程汛情、灾情处置情况报告。
民防工程管理所	准备防汛防台物资器材和相关保障物资；组织开展全区公用人防工程防汛防台工作检查；组织区公用人防工程使用（管理）单位编制防汛防台专项处置规程；向区公用人防工程使用（管理）单位发布应急响应信息；组建区公用人防工程应急抢险队伍，开展防汛防台演练、抢险抢修；利用网格化系统上报防汛防台有关情况。
指挥通信保障中心	做好防汛防台通信通联保障；做好极端天气防空警报器的特情处置；配合做好公用人防工程抢险抢修等工作。
公用人防工程使用（管理）单位	落实防汛防台日常检查；编制防汛防台专项处置规程；准备防汛防台物资器材；组建应急抢险队伍，并常态开展培训，落实不少于 1 次防汛防台演练。

## 附件 2

## 松江区国动办防汛信息通联表

政府部门							街镇（经开区）防汛办			
序号		电话		传真		序号	街镇（经开区）	电话	传真	
1	松江区区政府值班室	37735151		37735412		1	中山街道	57809337	67893010	
2	市国动办值班室	24028119		24028110		2	方松街道	37721000	37721044	
3	区国动办值班室	37736013		37736603		3	永丰街道	57817217	57817217	
防汛指挥部							4	岳阳街道	57820777	57810779
序号		电话		传真		5	广富林街道	37683769	37683650	
1	区防汛指挥部	57812537		37710232		6	九里亭街道	37030110	37030512	
公用人防工程管理单位							7	车墩镇	57601853	57601853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地址	所在街镇	管理单位	联系人	电话	8	洞泾镇	67670853	67670787
1	松江区政府人防工程	园中路1号	方松街道	区机管局	陆建辉	37735155/37735053	9	新桥镇	33525435	33525435
2	松江区人民政府一号楼人防工程	园中路1号	方松街道	民防工程管理所	沈丹雯	37736525	10	九亭镇	67796998	67796998
3	凤凰小区（209号）人防工程	乐都支路32号	岳阳街道	民防工程管理所	沈丹雯	37736525	11	石湖荡镇	57753272	57752002
4	谷阳南路（20号）公房人防工程	谷阳南路20号	岳阳街道	民防工程管理所	沈丹雯	37736525	12	新浜镇	57893507	
5	谷阳南路（9号）公房人防工程	谷阳南路9号	岳阳街道	民防工程管理所	沈丹雯	37736525	13	泖港镇	57861229	57860286
6	松江云间餐厅人防工程	谷阳南路36号	岳阳街道	民防工程管理所	沈丹雯	37736525	14	叶榭镇	67726022	67726022
7	松江云间地下商场人防工程	人民北路227号	岳阳街道	上海百象超市有限公司	施贻蒙	13918420080	15	泗泾镇	57621143	57621143
8	松江商城人防工程	中山中路188号	岳阳街道	上海易家甄选电器有限公司	严山峰	13122976426	16	佘山镇	57650397	
9	申越广场人防工程	人民南路97弄	岳阳街道	胡氏兄弟投资有限公司	季江	18017901020/57815216	17	小昆山镇	57766209	57766209
10	思鲈园广场人防工程	中山中路751号	岳阳街道	上海碧岑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单军	13661511692	18	经开区	33553602	
11	方塔西村18号人防工程	方塔西村18号	中山街道	民防工程管理所	沈丹雯	37736525				
12	方塔西村9号人防工程	方塔西村9号	中山街道	民防工程管理所	沈丹雯	37736525				
13	方塔东三村10号人防工程	方塔东三村10号	中山街道	民防工程管理所	沈丹雯	37736525				
14	方塔东二村24号人防工程	方塔东二村24号	中山街道	民防工程管理所	沈丹雯	37736525				
15	佘山旅游集散中心人防工程	林荫路1999号	佘山镇	上海宝正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钱雪根	13681688216				
16	松江大学城站P+R人防工程	嘉松南路1655号	广富林街道	上海沐辉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黄晨	18621381332				

附件 3

## 松江区公用人防工程防汛防台应急响应行动简表

预警及响应	区国动办	区公用人防工程 使用（管理）单位	抢险队伍	防汛物资
IV级应急响应	加强领导带班和人防战备值班，关注汛情，加强信息报送。	加强值班值守，关注汛情，加强信息报送。	应急准备状态	准备
III级应急响应	分管领导进入指挥岗位，防护工程科、民防工程管理所负责人进岗到位，落实各项防汛措施，加强信息报送。	负责人进岗到位，按照应急处置规程，做好防汛准备。	应急值班状态	备调
II级应急响应	主要领导进入岗位，分管领导、防护工程科、民防工程管理所负责人，综合科、指挥行动科、潜力督导科、指挥通信保障中心相关人员到岗在位，加强检测、指导和信息报送，组织防汛抢险。	负责人进岗到位，密切掌握汛情，落实应急处置规程，并加强信息报送。	应急处置状态	备调
I级应急响应	主要领导进入指挥岗位，并根据区防汛指挥部指令进驻区城运中心，组织指挥防汛防台抢险工作。分管领导、防护工程科、民防工程管理所负责人，负责防汛防台现场组织指挥。综合科、指挥行动科、指挥通信保障中心相关人员，做好通信保障、信息报送和物资调配等防汛防台抢险工作。	负责人进岗到位，组织指挥工作人员全力投入防汛防台抢险工作，保障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并加强信息报送。	应急抢险状态	备调

附件 4

## 松江区人防工程防汛防台物资设备配备清单

序号	物资名称	配备要求
1	防汛挡板	木质防汛挡板厚度不小于 4cm，高度不小于 40cm，并注意定期更换；金属挡板橡皮密封条定期养护、中间件附近墙面固定。
2	防汛阻水袋	数量以足够在地下空间出入口稳定堆垒三层为宜。
3	便携水泵	配套相应长度的拖线盘，电源必须接地，功率不应低于 1000 瓦。如具备 380v 三相动力电使用环境，应尽量配备三相设备。
4	排水管	根据现场情况配备足够数量、足够长度。用后注意晾晒防霉。
5	汽柴油发电机	可选配，大型工程建议配置，并提前加油，提前充电，做好火花塞、机油、机滤养护。
6	汽柴油水泵	

附件 5

# 第 X 号台风影响本市期间人防工程领域防汛防台相关工作数据统计表

(IV级及以上应急响应指令至IV级响应指令终止期间)

(X月X日-X日)

单位：(盖章)

填表日期：

检查工程个数			发现隐患数/整改隐患数			倒灌水工程个数		处置情况 (抽水、机动车 驶离等)	损失情况 (无人员伤亡、财产损失约XX 元)
						轻微			
公用人防工程数	退序工程数	非公用人防工程数	公用人防工程数	退序工程数	非公用人防工程数	一般			
						严重			
备注	请各单位备注参加检查带队办领导、值班办领导姓名。								

---

抄送：松江区机关事务管理局

---

上海市松江区国防动员办公室

2024年3月11日印发

---